

抄 本

發文方式：紙本遞送

檔 號：

保存年限：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邱世平
電話：03-8462860#228
電子信箱：chris781022@hlc.edu.tw

受文者：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1月27日

發文字號：府教學字第112023568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調查表。2.填報欄位及格式說明。

主旨：為掌握教師甄選情形，瞭解師資需求現況，請貴校於112年12月15日（星期五）前將「112學年度教師甄試調查表」上傳至校務行政系統填報，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112年11月14日臺教師(二)字第1120110481號函辦理。
- 二、本案前經本府以112年2月13日府教學字第1120027684號函（諒達），請各校預為準備填報調查表（附件一）。縣立高中及國中請上傳至校務行政系統填報編號7157，縣立國小請上傳至校務行政系統填報編號7158；若有相關填報疑問，高中、國中請洽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辛金玉小姐03-8462860#231，國小請洽邱世平先生03-8462860#228。
- 三、為避免填報資料有所遺漏，請先行詳閱「112年教師甄選調查填報欄位及格式說明」（附件二），將所需資料欄位（包含完整身分證字號10碼等）確實進行填報；本項教師甄試資料對於教育部掌握師資需求與評估師資供需至關重要，請務必確實填報並檢核所填資料，確保資料之正確性與完整性。

正本：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

副本：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